

2026年
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部门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全县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事业发展、产业发展和人才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推动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

2. 管理全县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活动，管理旅游协会、体育总会、体育单项协会、体育俱乐部和全民健身活动站点等文化、旅游、体育社团组织。组织推进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领域的重大工程、重点设施及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全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设，推进文化惠民工程建设，指导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和组织开展文化旅游节庆活动、群众性体育活动。

3. 负责对全县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市场经营活动进行监管，负责对从事演艺活动、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的民办机构进行监管，并实施准入和退出管理。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和行业标准化建设，依法规范市场。

4. 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协调指导艺术创作、艺术生产和重大文艺活动。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的繁荣发展。

5. 指导、管理全县文物和博物馆工作，负责文物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

6. 组织实施全县文化和旅游资源的普查和开发利用工作，促进文化、旅游市场开发和体育产业发展，推进全域旅游发展。

7. 指导推进广播电视与科技融合、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

负责对安全播出进行监管。

8. 统筹规划竞技体育发展和运动项目设置与布局。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体育运动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

9. 促进全县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行业的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新兴旅游形象打造和宣传推广。

10. 负责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行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11. 负责审查县广播电视台及网络新媒体播出的节目内容以及重大节日庆典的文艺节目内容，协调县广播电视台做好具体制作、播放、发布等工作。

12. 实施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综合执法。统一行使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体育行政执法职责。承担“扫黄打非”有关工作任务。

13.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14. 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加强对涉及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安全事项的监管。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提升服务水平，提高办事效率。完善文化、旅游、体育公共服务体制，推进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数字化、社会化，扶持基层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15. 有关职责分工。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负责动漫和网络游戏相关产业规划、产业基地、项目建设、会展交易和市场监管。负责对影视动漫和网络视听中的动漫节目进行管理。负责对出版环

节的动漫、游戏出版物的网上出版发行进行管理。

二、部门机构设置

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共5个：

（一）办公室

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新闻宣传等工作；承担机关财务、采购、资产管理、内部审计、人事政工等工作。负责重要文稿和综合性工作报告起草工作。

（二）公共服务股

1. 拟订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公共服务、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音乐、舞蹈、戏曲、戏剧、美术等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和推动文化旅游体育公共服务，对全县文化旅游体育公共服务质量实施监督。指导群众文化、未成年人文化和老年文化工作。指导图书馆、文化馆（站）事业和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指导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指导公共数字文化和古籍保护工作，推进文化旅游体育公共服务信息化建设。协调和推动文化旅游体育便民惠民工程、志愿服务。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和代表省、市、县水准及地方特色的文艺社团。协调、组织全县性艺术展演、展览以及重大文艺活动，组织大型文化旅游体育对外交流推广活动。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2. 负责起草本县文物、博物事业发展规划及有关管理办法。协调解决文物保护工作中的有关问题。组织开展可移动文物资源和不可移动文物资源调查工作。宣传贯彻文物保护有关法律法规。

指导、协调文物的管理、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出境、宣传、文物惠民以及免费开放等工作。指导县博物馆工作，推动、落实县博物馆科技化、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指导、推进县文博单位、民办博物馆的业务建设。指导民间珍贵文物抢救、征集工作。指导文物拍卖、文物进出境和鉴定管理工作。办理重点文物考古发掘、保护、维修、资金、资质等项目的审核报批业务。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文物保护单位和古建筑安全消防措施的落实。

3. 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研究、宣传和传播工作。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调查、记录、确认和建立名录。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能力建设和保护工作队伍培训。协调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展演场所、传习所、工作站的建设工作。

（三）产业资源和行业管理股

1. 拟订全县文化产业、广播电视产业、旅游产业、体育产业发展规划和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对外交流合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县文化旅游体育资源普查、规划、开发利用等工作。协调推进全域旅游发展。促进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协调指导产业规划、产业基地、项目建设、会展交易等工作。指导旅游景区（点）的质量等级评定、招商引资工作。

2. 承担旅游整体形象的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参与国家和省、市旅游主管部门开展对国内外旅游市场开发工作和交流事务，组织开展重点旅游区域、目的地、线路的宣传推广工作。承担旅游信息化工作。承担旅游发展规划组织和实施工作。承担旅游资源的普查、指导开发和保护工作。引导旅游业社会投资及旅游制造业发展。承担健康、休闲、生态、文化旅游重点项目的跟踪与服务

务工作。

3. 负责全县广播电视行业管理。承担广播电视宣传、制作和播出的监督管理，以及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和业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机构、广播电视节目传送等业务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等技术管理的组织实施工作。监管卫星电视接收设施和境外卫星电视节目的落地与接收。指导和监督管理广播电视广告播放。协调调查非法开展网络视听节目服务行为。协调推进三网融合。推动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创新融合发展。

4. 负责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政审批服务工作，承担机关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及听证、规范性文件和行政处罚案件的合法性审查等依法行政工作。推动行业标准化建设，负责对文化旅游体育市场经营、服务质量进行行业监督管理，负责旅游饭店的星级评定和复核、旅行社备案初审，指导服务质量提升。负责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电子游艺（游戏）场所、歌舞娱乐场所、演出场所、文艺表演团体、体育组织、旅行社等经营单位的经营进行审核和监督管理。监督管理文化娱乐、营业演出、营业性艺术培训、艺术品市场、文化艺术经纪、体育彩票销售、高危险性体育经营项目等活动。承担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承担旅游经济运行监测、假日旅游市场、旅游安全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市场项目审批审核和市场管理。指导旅游应急、救援和保险等工作。指导、协调市场化运作的体育赛事。

（四）群体竞技股

1. 拟订全县群众体育工作的开展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发展，指导、监督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和开放。指导、推进国民体质监测和社

会体育指导员工作。指导开展健身气功等群众性体育活动。指导社会体育组织建设。推进全民健身计划实施。

2. 拟订全县青少年竞技体育发展规划、制度以及体育项目设置与布局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培养青少年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组织、指导、协调全县青少年竞赛工作、青少年业余训练、备战和参加市级以上比赛等。指导本县由国家体育总局和省体育局命名的体育项目训练基地、省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和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的建设。指导县业余中心体校的建设管理工作。组织、协调青少年国家体育锻炼标准的实施。指导、监督射击竞技运动。指导、承办市级以上竞技体育赛事。指导体育科研和反兴奋剂工作。指导裁判员、运动员等级评定工作。

（五）执法股

实施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综合执法。统一行使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体育行政执法职责。承担“扫黄打非”有关工作任务。开展行业法律法规宣传教育。

所属单位2个：新兴县旅游事务中心、新兴县体育事务中心。局属下管理的还有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3个公益一类股级事业单。人员情况构成：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机关编制12名，其中行政编制8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4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正股级领导职数5名。后勤服务人员数2名。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

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新兴县旅游事务中心、新兴县体育事务中心。新兴县文化馆、新兴县图书馆、新兴县博物馆，均已在主管单位（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774.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18.6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12
		九、卫生健康支出	6.7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69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74.20	本年支出合计	774.2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74.20	支出总计	774.2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774.20	77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774.20	77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74.20	454.29	319.91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18.68	298.77	319.91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413.68	298.77	114.91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298.77	298.77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4.91	0.00	114.91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205.00	0.00	205.00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205.00	0.00	205.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12	117.1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12	117.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02	72.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87	29.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3	14.9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2	6.7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2	6.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2	6.7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69	31.6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69	31.6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69	31.69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74.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18.6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12
		九、卫生健康支出	6.7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6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74.20	本年支出合计	774.2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74.20	支出总计	774.2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74.20	454.29	319.91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18.68	298.77	319.91
[20701]文化和旅游	413.68	298.77	114.91
[2070101]行政运行	298.77	298.77	0.00
[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4.91	0.00	114.91
[20702]文物	205.00	0.00	205.00
[2070204]文物保护	205.00	0.00	205.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12	117.12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12	117.12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2.02	72.02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87	29.8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3	14.93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0	0.3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6.72	6.7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2	6.72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6.72	6.72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1.69	31.69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1.69	31.69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1.69	31.69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54.29
[301]工资福利支出	359.17
[30101]基本工资	67.44
[30102]津贴补贴	112.68
[30103]奖金	79.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8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4.9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2
[30113]住房公积金	31.69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8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1
[30201]办公费	9.06
[30207]邮电费	1.81
[30217]公务接待费	0.66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4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8.0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32
[30302]退休费	72.32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19.91
[301]工资福利支出	7.2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77.71
[30217]公务接待费	0.20
[30227]委托业务费	205.3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2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3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30
[399]其他支出	11.70
[39999]其他支出	11.7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2.81	22.81	0.00	0.00
“三公”经费	4.10	4.1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24	3.24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4	3.24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86	0.86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454.29	454.29	454.29	0.00	0.00	0.00
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454.29	454.29	454.29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59.17	359.17	359.17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1	22.81	22.81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32	72.32	72.32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19.91	319.91	319.91	0.00	0.00	0.00	0.00	我局结合职责职能，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为“三年上台阶”作努力、下功夫，文广旅体行业展现良好发展势头
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319.91	319.91	319.91	0.00	0.00	0.00	0.00	我局结合职责职能，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为“三年上台阶”作努力、下功夫，文广旅体行业展现良好发展势头
12个镇文化站免费开放县配套资金	11.70	11.70	11.7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持续维护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提升社会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效能，保障广大群众读书看报、观看电视、观赏电影、进行文化鉴赏、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中央资金（文化站）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公共图书馆、文化馆、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落实免费加快构建我省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动公共文化旅游服务走在全国前列，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基本公共文化权益。
传统节日文化系列活动经费	0.65	0.65	0.65	0.00	0.00	0.00	0.00	为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七夕节蕴含的忠贞爱情、家庭和睦与匠心巧思的精神内涵，增强民众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认同与保护意识。由新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新兴县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主办，新兴县文化馆、新兴县博物馆、新兴县青少年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等承办新兴县“我们的节日·七夕妙荟”在县文化馆隆重举行。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国恩寺第一地牌坊壁画及灰塑保护修缮工程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支持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国有文物收藏单位馆藏珍贵可移动文物保护、考古等，实现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的工作要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国恩寺（天王殿）修缮工程	125.00	125.00	12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支持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国有文物收藏单位馆藏珍贵可移动文物保护、考古等，实现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的工作要求。
农村文体协管员	23.30	23.30	23.30	0.00	0.00	0.00	0.00	推动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地区文化体育建设，促进全省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推进文化强省建设。
文化市场执法工作经费	4.32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加强城乡文化建设，购买执法办公设备以及执法专用设备设施，普法宣传活动、执法检查行动等相关工作支出，促进各项执法事业发展。
省级财政”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文化站）	48.30	48.30	48.30	0.00	0.00	0.00	0.00	补助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落实免费加快构建我省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动公共文化旅游服务走在全国前列，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基本公共文化权益。
继续聘请2个合同制工人	7.20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做好局机关相关工作 推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按时发放编外人员薪酬。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费	1.44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城乡文化建设的意见 新府【2006】12号文件相关要求，开展各级非遗代表性项目的保护传承和展示推广工作，进而保护非遗的传承实践、传承能力、传承环境，切实增强非遗项目的存续力和生命力。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74.2万元，比上年增加194.81万元，增长33.6%，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增加，预算收入增加；支出预算774.2万元，比上年增加194.81万元，增长33.6%，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增加，预算收入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1万元，比上年减少0.15万元，下降3.5%，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有所压减。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2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2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86万元，比上年减少0.15万元，下降14.9%，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有所压减。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2.81万元，比上年减少2.65万元，下降10.4%，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有所压减。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95.7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1.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9.33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151.8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747.73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0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205.3万元，比上年增加203.5万元，增长11,305.6%，主要原因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国恩寺第一地牌坊壁画及灰塑保护修缮工程和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国恩寺（天王殿）修缮工程。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国恩寺（天王殿）修缮工程	125	通过支持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国有文物收藏单位馆藏珍贵可移动文物保护、考古等，实现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的工作要求。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